

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摘 要

太矿评字[2023]第 009 号

评估对象：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采矿权

评估委托人及出让机关：阳泉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太原市矿友矿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评估目的：阳泉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拟公开出让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采矿权，根据国家有关矿业权管理的法律、法规，需对其进行评估。本次评估即是自然资源管理部门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底价提供参考意见。

评估基准日：2023年3月31日

评估范围：《山西省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详查报告》（中国冶金地质总局三局物探队，2023年4月）载明的矿区范围内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未有偿处置熔剂用灰岩矿资源量（1367.08 万吨）。

评估方法：可比销售法

评估主要参数：整合后矿区范围内全区累计查明资源量 1586.90 万吨，累计动用资源量 15.50 万吨，保有（控制+推断）资源量 1571.40 万吨。**其中：未有偿处置资源1367.08 万吨。**

资源量估算汇总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范围	矿种	资源量(万吨)					全区平均品位 (%)
		保有			消耗	累计	
		控制	推断	小计			
保留区	熔剂灰岩 矿	586.10	553.00	1139.10	15.50	1154.60	CaO:53.34% MgO:1.30% SiO ₂ : 0.55% S: 0.010% P: 0.015%
新增区		235.60	196.70	432.30		432.30	
合计		821.70	749.70	1571.40	15.50	1586.90	

评估利用资源储量为1367.08 万吨。本次评估参考对象阳泉市平定县神峪 1 号整合区、盂县獐儿坪村一带整合开采区、阳泉市郊区火石岩村一带整合区出让成交价分别为 4073.00 万元、3223.00 万元、3668.00 万元，总调整系数分别为0.2990、0.3670 和0.3005，评估对象与相似参照物的对比价分别为1217.83 万元、1182.84 万元、1102.23 万元。

评估结论：经评估人员现场调查和当地市场分析，按照采矿权评估的程序，选取适当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参数，经过认真估算确定“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未有偿处置资源1367.08 万吨）”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值为人民币1167.63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陆拾柒万陆仟叁佰元整。单位出让收益评估值为0.8541 元/吨。

评估有关事项声明：

1、关于原区范围内部分资源量已处置并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事项说明

根据《详查报告》，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为矿山周边区域资源整合矿山，整合前矿山名称为阳泉市星火金源工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 2017 年 3 月提交的《山西省阳泉市郊区西南西南昇乡孔南庄村熔剂灰岩矿普查地质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矿累计查明（保有）熔剂用灰岩资源量 368.63 万吨。

根据山西儒林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提交的《阳泉市郊区西南昇乡孔南庄村熔剂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儒林矿评字 [2018] 第 030 号），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保有资源量（332+333）368.63 万吨，矿山服务年限 16.77 年，采矿权出让期 10 年，评估计算期 10 年，矿山 10 年拟动用资源量为 219.82 万吨。该采矿权（出让年限 10 年拟动用资源量 219.82 万吨）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2 月 28 日的出让收益评估值为人民币 171.17 万元。

根据《成交确认书》，阳泉市星火金源工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竞得

编号为 2018-01 号矿山的采矿权，成交价为人民币 172 万元，并于 2018 年 11 月一次性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 172 万元。

综上所述，原区范围 219.82 万吨资源量已处置并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

本次评估范围对应的未有偿处置资源为全区累计查明资源量减去原区已处置资源量，即为 1367.08（1586.90-219.82）万吨。

提请报告使用人注意。

2、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评估结果公开的，自公开之日起有效期一年；评估结果不公开的，自评估基准日起有效期一年。超过此有效期使用本评估结论造成的一切损失或产生的其他后果，本评估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评估报告书仅供评估委托人及法律相关当事方使用；本评估报告书只能服务于报告书中载明的评估目的；未经本评估机构书面同意，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不得公诸于任何公开媒体。本评估报告的复印件不具有法律效力。

4、委托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如因委托方提供资料有误，造成估价结果失真，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阳泉市郊区孔南庄一带整合开采区熔剂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全面情况，应认真阅读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全文。

(此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签字）：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矿业权评估师（签字）：



太原市矿友矿权评估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